

眉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(眉自然告字[2025]4号)

眉自然告字[2025]4号 2025/11/27

经眉县人民政府批准,眉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 挂牌出让 方式出让 1(幅)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挂牌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:

宗地编号:	2025-7	宗地总面积:	3434平方米	宗地坐落:	位于眉县经济技术开发区,东临眉兴大道,南临金槐路,西临金渠镇教坊村住宅,北临眉县海月商务酒店有限公司。
年限:	40年	容积率:	≤3.5	建筑密度(%):	≤50
绿化率(%):	20≤	建筑限高(米):	≤24		
主要土地用途:					
旅馆用地					
用途明细:					
用途名称		面积			
旅馆用地		3434			
投资强度:		保证金:	60万元	估价报告备案号:	6102925B0038
起始价:	110万元	加价幅度:	3万元		
挂牌开始时间:	2025年12月18日 08时00分	挂牌结束时间:	2025年12月29日 15时00分		

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, 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。

个人不能参与竞买住宅用地。

三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, 见挂牌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 2025年11月28日 至 2025年12月17日 到 眉县首善街道办平阳街257号406室 获取 挂牌出让 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 2025年12月18日 至 2025年12月27日 到 眉县首善街道办平阳街257号406室 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12月27日 18时00分。经审核, 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, 具备申请条件的, 我局将在 2025年12月27日 18时00分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 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06室 进行。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:

2025-7 号地块:2025年12月18日 08时00分 至 2025年12月29日 15时00分;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:

八、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:

联系地址: 眉县首善街道办平阳街257号

联系人: 任女士

联系电话: 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0917-3262175 眉县自然资源局 0917-5542137

开户单位: 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

开户银行: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

开户账号: 806020001421019806

眉县自然资源局